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琴女士召集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拟注销的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已于 2017 年 5 月 5 日截止，第五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3,862 份。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计划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因此，需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五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3,862 份。

2、激励对象秦斌、刘东辉、安小玲、彭涛、孙同、张昊志等 6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将取消上述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及注销其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共计 75,842 份，激励对象调整为 162 名。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注销已授予的股票期权 99,704 份，同意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99,704 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674,349 份，激励对象为 162 人。

表决结果：3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八日